

农业开发 后备资源研究

主编:金民治

9.544

上海远东出版社

(沪)新登字 114 号

农业开发后备资源研究

休宁县农业区划委员会编

上海远东出版社

(上海冠生园路 393 号) 邮政编码: 200233

上海社科院印刷厂印刷

开本 787×1092 1/32 印张 4.25 插页 7 字数 95 千字

1993 年 3 月第 1 版 1993 年 3 月第 1 次印刷

印数 1—2,100

ISBN 7-80514-891-0/S·2 定价: 5.70 元

開展農業開發後備資源
研究，發展優質、高效、高
產農業！

盧嘉錫

一九九二年
九月

编纂单位

休宁县农业区划委员会

顾问

吴新太 陆永炽

主编

金民治

副主编

邵本坤 王守华 叶启发 方明来

编委(按姓氏笔划为序)

方明来 王守华 王祥钧 石界寿

叶启发 邵本坤 金民治

撰稿(按姓氏笔划为序)

马学华 方明来 王守业 王祥钧

刘 岗 石界寿 叶卫忠 李松海

施庭开 钱时文 黄永庆

插图

方明来

前 言

为进一步贯彻落实江泽民总书记“要有计划地组织农业区域开发,发展新的生产力”的重要指示和省委、省政府《关于大力发展开发性农业的决定》,按照省政府的统一部署,在县开发性农业领导小组和县农业区划委员会联合组织下,经过农牧渔业局、林业局、水电局、土地管理局等农口有关部门共同努力,历时 11 个月,顺利地完成了关系我县农业长期、稳定、协调发展的一项重要基础工作——“四低”、“四荒”资源调查。

中共十一届三中全会以后,休宁县的整个农村经济,尤其是农业生产获得了较快的发展,农民在温饱问题已基本解决的基础上,继续向致富的大道迈进。农业是我县国民经济的基础,农业资源的深度和广度开发,是我县农业的希望所在。休宁是一个以林茶为主的山区农业县,总结多年来正反两方面的经验教训,要使我县农业实现新的突破,再上新台阶,一是利用好现有资源,提高投入产出水平;二是开发利用新的资源,形成新的综合生产能力,走综合开发的道路。这次在全县范围内,由点到面开展的“四低”、“四荒”资源调查,是农业区域开发和综合开发的重要的前期工作和基础工作。通过调查,在以往农业资源调查和农业区划的基础上,进一步查清我县“四低”、“四荒”资源的总量及其分布,找出中近期可以进行综合开发治理的重点区域,弄清低、荒原因,研究治理途径,制定开发整治方案。这项工作做好了,就可以为我县正确地分析农业资源

的开发潜力,确定开发重点及其时空布局、开发方向与整治措施,提供大量的科学依据,从而使我们能更好地把握农业区域开发和综合开发的全局,提高自觉性,减少盲目性,引导我县农业开发工作的健康发展,稳步实现我县农业发展的战备目标。

鉴于“四低”、“四荒”资源调查工作是一项牵涉面广、工作量大、技术性、时效性强的综合任务,我们对此十分重视,把它当作一项重要的任务列入政府的工作日程,为了加强领导,还成立了由两位分管县长任正、副组长,有关委、办、局的主要负责人为成员的休宁县“四低”、“四荒”资源调查领导小组。在县委的统一领导下,按照专业对口、任务到局、责任到人的原则,组织多部门、多学科协同攻关。由于有关部门的密切配合,互相协作,专业分工,各尽其职,现已保质保量地圆满地完成了调查任务,取得了不少科学性和实用性相结合的有用、可行的调查成果。

《农业开发后备资源研究》,是我县参加“四低”、“四荒”资源调查工作的全体科技人员和工作人员的劳动成果的结晶。它的出版发行,必将使我县的农业开发决策,真正建立在扎扎实实的前期工作基础上,以减少和避免失误,提高开发效益。希望它能引起各级领导和科技人员的重视,在农业综合开发中注意运用,以加快我县农业发展进程。

承蒙全国政协副主席、原中国科学院院长卢嘉锡先生、汪涉云副省长为本书的出版欣然题词、作序,我代表县政府和编者在此表示深切的感谢!由于这是一项新的研究工作,我们缺乏经验,同时也限于编者水平,本书如有错误和不妥之处,诚望读者批评指正。

吴新太

1992年9月

序

农业综合开发是中共中央、国务院为振兴我国农业而采取的一项战略措施。查清农业开发后备资源的家底,分析开发潜力,是我们搞好农业综合开发的基础和重要保证。我省农业资源的深度开发和广度开发都有很大的潜力,是农业发展的希望所在。1988年8月,省委、省政府作出的《关于大力发展开发性农业的决定》,明确提出开发的重点是荒山、荒坡、荒水、荒滩和低产田、低产水、低产林等农业后备资源。

为了提高农业综合开发的科学性,避免盲目性,首先必须把开发性资源调查清楚。基于这一需要,省政府批转了省农业区划委员会和省开发性农业领导小组《关于开展“四低”、“四荒”资源调查工作的意见》。这次开展的“四低”、“四荒”资源调查,是继80年代初县级农业资源调查之后,又一次覆盖全省的较大规模的农业资源调查,事关农业发展全局,是我省农业综合开发必不可少的前期工作和基础工作,与实现我省农业再上新台阶的战略设想密切相关。

休宁县是我省皖南山区以林茶生产为主的农业县。在县委政府的统一领导下,现已完成了“四低”、“四荒”资源的各项调查任务,取得了不少科学性和实用性相结合的调查成果。休宁县农业区划委员会编纂的《农业开发后备资源研究》一书,不仅对指导该县农业开发、明确开发重点、搞好地域的合理分工具有重要作用,而且可供各地借鉴和参考。

汪涉云

1992年7月24日

目 录

序

前言

休宁县“四低”、“四荒”资源调查与开发治理研究

综合报告·····(1)

休宁县中、低产田资源调查及开发利用研究报告 ·····(52)

休宁县低产茶园资源调查与开发整治研究报告·····(64)

休宁县低产林资源调查及改造规划报告·····(75)

休宁县低产水、荒水资源调查报告·····(83)

休宁县荒山、荒地资源调查及开发利用研究报告 ·····(96)

休宁县“八五”期间荒山重点片开发治理规划·····(105)

休宁县低产田重点开发治理示范片

——秀阳乡汶溪村低产田改良示范片·····(117)

休宁县“低”、“荒”水面重点开发治理规划报告 ·····(123)

附图:

1 休宁县中、低产田区域分布图 ·····

2 休宁县低产茶园区域分布图 ·····

3 休宁县“一低”、“二荒”资源分布图 ·····

4 休宁县四低、四荒资源综合区划图 ·····

5 休宁县低、荒资源开发治理重点规划项目布局

示意图 ·····

休宁县“四低”、“四荒”

资源调查与开发治理研究综合报告

根据安徽省政府的统一部署，休宁县政府于1990年6月—1991年4月，组织县农业区划办公室、开发性农业办公室、林业局、水电局、农业局等单位，对中低产田、低产业园、低产林、低产水、荒山、荒地、荒水、荒滩八个方面资源（简称“四低”、“四荒”），进行了全方位的调查。调查旨在摸清休宁县“四低”、“四荒”资源的数量、区域分布规律，“低、荒”的成因与主导障碍因素类型，分析开发利用潜力，研究开发整治规划，确定开发整治的重点方面和区域，为领导决策、发展开发性农业、编制农业中长期规划提供科学依据，为进一步发挥各地区域优势、挖掘潜力，使本县农业生产再上一个新台阶。调查以现有数据、资料为基础，采用室内分析研究与野外补充调查相结合的方法，由中低产田专业、低产业园专业、低产林、荒山荒地专业、低产水荒水荒滩专业等调查组，分工负责组织进行。在各专业、专题报告的基础上，结合县农业区划办公室组织的野外抽样核查，经综合分析研究、专家咨询，提出本综合研究报告。

一、县域概况

休宁县位于安徽省最南端，毗邻赣、浙两省，地处新安江流域上游。现辖一镇六区，43个乡（镇），259个村民委员会，

1988年末,总人口260636人,其中农业人口234595人,占90%,社会总产值48508万元(现行价,下同),农村社会总产值35927万元,占74.06%。其中农业总产值24740万元,占社会总产值的51%,占农村社会总产值的68.86%,农业乃是本县国民经济的支柱产业。

全县土地总面积2140.42平方公里(资源调查数,合3210631亩)。1988年末,人均占有土地12.32亩(比1980年的13.06亩减少0.74亩),为全省人均占有量的3倍略强。根据1989年坡地资源调查,在全县2140.42平方公里国土中,山地面积1943957亩,丘陵地835123亩,岗台地135597亩,盆谷地295953亩,分别占总面积的60.5%、26.1%、4.2%、9.2%。中低山、丘陵地是主要的土地资源。县境内山峦迭嶂,连绵起伏,可供开发耕地的土地资源极少。1988年末,全县农业用地3034559亩,农业已利用地2870214亩,高达94.6%;农业待用地164345亩,仅占5.4%,且大都是天然牧草地、荒草地、荒草滩草坡。据调查分析,土地质量均在四、五等级,宜林、牧,难以发展农耕。由此可见,本县人均占有土地资源相对富裕,而耕地后备资源却严重缺乏。另一方面,据统计资料,1980—1988年9年间,全县耕地减少9021亩,年均递减1002.3亩,年均递减率达0.5%,而人口自然增长率却为14.13%(1990年人口普查数)。随着社会及经济的发展,人口的增长与土地有限性的矛盾将日趋尖锐。有限的农业用地资源的深度利用与农用后备土地资源的广度开发,将是振兴本县农业的必然选择。

本县属中亚热带向北亚热带过渡的季风区,宜于林、茶、桑、果生长,是安徽省重要的林业基地和我国名茶“屯绿”的主产区。但目前经济还不发达,土地生产率水平较低。1988年

末,每平方公里国土产值 22.66 万元,耕地主产品亩产值 136.12 元,园每亩产值 80.06 元(国民经济统计资料,现行价),均低于浙、赣两省邻近县的水平,土地资源的优势和潜力还未充分发挥。随着农村经济政策的落实,土地承包责任制的实行,一方面农业经济有了长足的发展,另一方面农村面临着产业结构的调整,土地开发利用上出现了一些新情况和新问题。尤其是随着开发性农业的兴起,以旅游业为导向,工、农、商、建、服各业协调发展的新型农村经济格局,正逐步形成。因此,查清以土地为载体的农业自然资源的潜在生产能力,研究进一步开发、利用、保护、治理的方向、途径和措施,提高土地资源单位商品产出率水平,对于充分发挥土地资源的优势和潜力,促进农业生产区域化、适度规模化、商品化的发展,对振兴农业经济具有重要的现实意义。

二、“四低”、“四荒”资源构成与区域分布

(一) 构成与面积

根据省、市制定的划分“四低”、“四荒”的标准,经调查,本县“四低”、“四荒”资源由中低产田、低产园、低产林、低产水、荒山、荒地、荒水、荒滩等八项单项资源构成,总面积 963 561.75 亩(占全县农业用地的 31.8%),其中“四低”资源面积 348 582.1 亩(旱地不计入)、“四荒”资源面积 614 979.65 亩,分别占总量的 36.2%和 63.8%。

在“低、荒”资源构成中,中低产田 156 755.52 亩,低产林 38 719 亩,低产茶园 147 666 亩,荒山 605 636 亩,分别占总量的 16.3%、4.0%、15.3%和 62.9%。“三低一荒”是本县“低、荒”资源的重要成分。低产水、荒水、荒地面积较小,在“低、

荒”资源总量构成中所占比例不大，分别是 0.5%、0.13% 和 0.6%。荒滩面积较小，多为河流湾道处的冲积(或沉积)河滩、砾石滩和草滩，大部分在洪水盛期即被淹没，近中期难以被农、林、牧、渔业等方面所利用。该类型资源面积 2 045 亩，仅占“低、荒”资源总量的 0.2%。

全县低产用地资源(即“四低”)占农业已利用地 2 870 214 亩的 12.1%。农业已利用地中各项低产用地资源的面积构成：中低产田 156 755.52 亩，占水田总面积的 62.6%；占低产用地资源总量的 44.9%。其中中产田 102 715.03 亩、低产田 54 040.49 亩，分别占水田的 41%、21.6%，占低产用地资源总量的 29.5%和 15.5%。中产田的改造也是低产用地资源治理开发的重要方面之一。低产茶园占成年采摘茶园 185 958 亩的 79.4%，占低产用地资源总量的 42.4%。低产茶园的改造是近中期本县农业开发的重要内容。低产果园 680 亩，占成年采摘果园的 35.5%。低产林占有林地 1 400 938 亩的 2.7%，占人工营造用材林、经济林、竹林总和的 3.9%，占低产用地资源的 11.1%。其中低产人工用材林 26 283 亩(杉木 22 782 亩、松树 3 501 亩)，平均亩蓄积量为 2.3 立方米；低产人工营造竹林 6 420 亩，平均亩立竹度 70.7 株；低产人工营造经济林 6 016 亩，平均亩产量 40.4 公斤/亩。低产用材林、竹林、经济林分别占人工营造用材林 899 788 亩、人工营造竹林 62 398 亩、人工营造经济林 38 809 亩的 2.9%、10.3%、15.5%。低产养殖水面 4 761.58 亩，占已养水面 9 631.47 亩的 49.2%，占“四低”资源总量的 1.4%。其中低产水库 43 座，面积 1 475.03 亩，占水库已养殖水面 2 339.73 亩的 63%，占总低产水面的 31%；低产池塘 1 229 个，面积 3 286.55 亩，占池塘已养殖水面 7 291.74

亩的 44.7%，占总低产水面的 69%。

综上所述，中低产田、低产茶园是本县“四低”资源的主要因素。

在“四荒”资源构成中，荒山面积 605 636 亩，占其总量的 98.5%，占全县林业用地的 23%，是本县发展林业生产和多种经营的重要的待用地资源；荒地、荒水、荒滩面积较小，分别占总量的 0.9%、0.27% 和 0.33%。

(二) 区域分布及其特点

本县“低、荒”资源类型齐全、量大、分布范围广，广布全县 44 个乡(镇)。各单项资源的区域分布是：

1. 中低产田主要分布于县境中部以西、以南区域，形成一条西北—东南方向的中低产田带。位于冰潭、江潭、溪口、渠口、首村、陈霞、东洲、秀阳、月潭、五城、商山、山斗、汉口等乡(镇)境内。大都在海拔 200—500 米之间的丘陵区域内，为山坞田、冲田、低山梯田、率水河两岸的冲积(或沉积)洲滩田，以及丘陵与休屯盆地接壤处的岗台高塝田。其中，中产田分布于县境中部及北部的渠口、陈霞、首村、秀阳、东洲、月潭、五城、山斗、商山、汉口、榆村和南塘、兰田等乡(镇)；低产田主要分布于流口区、溪口区 and 五城区、临溪区的大部分乡(镇)。

2. 低产茶园总面积大、斑块面积小，分布范围广而又零星。主要分布于 42 个产茶乡(镇)的 197 个行政村、场。从茶园的地形地貌分析，低产茶园主要分布于坡度 15~25 度间的丘陵、低山坡地与率水河及其支流沿岸的洲地上，这种类型低产茶园面积约为 106 532 亩，位于冰潭、江潭、溪口、陈霞、首村、东洲、月潭、洪里、西田、五城、商山、汉口、大阜、临溪、榆村、岩前、兰渡、渠口等乡(镇)内。少部分低产茶园分布于海拔

500 米以上的中、低山陡坡地，面积约为 41 134 亩，位于冯村、汪村、流口、板桥、岭南、龙田、黄尖、白际等乡(镇)境内。全县成年采摘茶园中，斑块面积>60 亩的相对集中连片的低产茶园，主要分布于横江、率水河沿岸的洲滩地上，部分为丘陵区的斜、缓坡茶园，在岩前、渠口、江潭、溪口、陈霞、首村、东洲、五城、商山、大阜等 10 个乡(镇)境内。

3. 荒山主要分布于海拔 500—1 000 米间的低山、高丘区域内。这种类型荒山面积约为 437 441 亩，占全县荒山总面积的 72.2%。位于儒村、南塘、兰田、岩前、兰渡、渠口、渭桥、溪口、陈霞、首村、迴溪、花桥、月潭、西田、五城、山斗、岭南、汉口、大阜、龙田等乡(镇)境内，从县境北部至东南部形成一条弯月形荒山带(湾向朝县境东部)。这一主带以东，海拔 200—500 米间的低丘、岗台地上，分布的荒山面积为 57 717 亩，位于新塘、川湖、秀阳、东洲、洪里、商山、临溪、榆村等乡(镇)内；以西区域内的流口区 and 溪口区部分乡(镇)，荒山面积 103 233 亩，仅占全县荒山总面积的 17%，且斑块面积小，分布零星。全县分布于海拔 1 000 米以上的荒山有两片：西部六股尖片面积 3 795 亩，位于冯村乡境内；东南部的白际山脉片面积 3 450 亩，位于璜尖、白际、郑湾、源芳乡境内。全县>60 亩的相对集中连片的荒山 2 360 块，面积为 460 914 亩，主要分布于岩前区、五城区的 16 个乡(镇)境内和万安区的万安镇、川湖乡、临溪区的大阜乡、龙田乡，溪口区的溪口镇、迴溪乡、江潭乡，流口区的流口镇。

荒地主要分布于渠口、兰田、首村、东洲、洪里、东临溪、榆村、汉口等 8 个乡(镇)境内，其中大于 15 亩相对集中连片的荒地 51 块，面积 3 554 亩，位于渠口、兰田、东洲、洪里、汉口、东临溪等 6 个乡(镇)境内，多为人为抛荒的坡耕旱地。

4. 低产养殖水面分布范围较广，分布于汪村、山后、冰潭、江潭、儒村、兰田、南塘、岩前、五城、商山、郑湾、榆村等 32 个乡(镇)，从县境北部向西南、东南方向形成一个平面人字形的低产养殖水面区域。荒水主要分布于万安、川湖、新塘、岩前、兰渡、渠口、渭桥、兰田、五城等 25 个乡(镇)。荒滩主要分布于川湖、新塘、潜阜、岩前、月潭、首村、洪里、商山等 8 个乡(镇)的横江、率水两主河流的河道湾处。其中大于 60 亩的荒滩 14 块，面积 1 620 亩，位于川湖乡境内 4 块，660 亩，潜阜乡、新塘乡境内各 1 块，面积均为 70 亩，岩前镇境内 6 块，550 亩，月潭境内 2 块，270 亩。

5. 低产林、低产果园面积小，零星散布。低产用材林主要分布于溪口区、五城区的中低山上；低产经济林主要分布于万安区和岩前区；低产果园主要分布于潜阜、岩前、兰田、儒村、冯村、大阜和县园艺场等 6 乡(镇)一场。

综合上述各单项资源的区域分布，可以认为：本县“四低”、“四荒”资源，主要集中分布于县境中部的休屯盆地向北部、南部过渡的低山、丘陵(部分为岗台)区域内，包括岩前、兰渡、渭桥、渠口、兰田、南塘、儒村、万安、秀阳、江潭、回溪、陈霞、五城、岭南、山斗、西田、月潭、首村、东洲、商山、龙田等 21 个乡(镇)。这一区域内“四低”、“四荒”资源，面积合计 662 500.8 亩，占全县的 68.8%，占该区域土地总面积的 39.7%。平均每个乡(镇)拥有 31 547.6 亩，人均占有 9.1 亩左右。另一方面，“四低”、“四荒”单项资源的区域分布表明，本县“四低”、“四荒”资源在分布上，具有以下区域特征：

1. 经济较发达，以粮油生产为主的平畈区，“低产”资源面积较小，“荒芜”资源面积相对较大。如万安镇，“低产”用地资源 4 457 亩，“荒芜”地资源 15 293 亩，两者之比为 1:3.43。

低、荒资源乡(镇)分布面积表

(单位: 亩)

资源类型 单位	中低产田	低产茶园	低产林	低产水	低产果园	荒山	荒地	荒水	荒滩	小 计
海阳镇				153.3						153.3
万安镇		3 031	1 426			14 293		1 000		19 750
川 湖		347	519	272.7	30	9 530		132	660	11 490.7
秀 阳	8 506.71	476	468	214		10 540		22		20 226.71
新 塘		2 160	1 027	131.9		11 634		27	180	15 129.9
徽 光			111	46.5		300				457.5
潜 阜		80		170	5	442		8	120	825
岩前镇		4 016	700	218.3	8	35 256		91.7	550	40 840
兰 渡		1 460	985	240		19 462		100		22 247
渭 桥		2 262	748	627.5		20 182		62.5		23 882
渠 口	1 0420.11	6 636	1 254	375		39 611	1 168	40		59 504.11
兰 田	5 148	4 119	218	43.7	39	23 819	590	38		34 014.7

南塘	4 562.06	3 861	420	54		29 686				38 583.06
儒村	1 006.09	1 083	316	3.5	187	23 101				25 696.59
五城镇	9 538.65	10 040	2 195	292.2		21 461	8			43 534.85
岭南	5 315.03	2 097	3 372			21 222				32 006.03
山斗	5 203.38	5 924	457	15.1		16 014				27 613.48
西田	5 566.59	9 025	3 421			28 854	15			46 881.59
月潭	7 585.29	5 132	1 154	207.4		16 574	5	270		30 927.69
首村	7 960.69	4 682		159		20 656	72	205		33 734.69
东洲	6 712.21	4 750	679	251.3		5 137	10			19 289.51
洪里		2 050		236.4		1 656		30		5 331.4
商山	7 952.56	4 791	804	267.3		15 518	21	30		29 383.86
溪口镇	13 960.67	4 663	2 075	206.5		26 508				47 413.17
板桥	1 162	2 374	1 586			14 464				19 586
花桥	1 787.7	3 628	1 505			9 789				16 709.7